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3374211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zt1447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6—0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GB9922X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岩 王岩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岩 王岩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祝先生 祝杰平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061356692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才	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694	BH004917	杨才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裴菁菁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质量状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47330	裴菁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061356692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杨才（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694，信用编号BH004917），主要编制人员裴菁菁（信用编号BH047330）、/（信用编号/）、/（信用编号/）（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10月9日

表单验证号码01e2d52fc4aa4d9bc30db479d722cf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0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2198707161813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707161813		姓 名	杨才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1		202005	
自由职业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6		202006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5		-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		202005	
河南汇鑫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2001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1		202005	
河南汇鑫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3		202001	
河南汇鑫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		202001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6		-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6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03-01	参保缴费	2019-03-01	参保缴费	2019-03-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2745	●	2745	●	2745	-
02	2745	●	2745	●	2745	-
03	2745	●	2745	●	2745	-
04	2745	●	2745	●	2745	-
05	2745	●	2745	●	2745	-
06	2745	●	2745	●	2745	-
07	2745	●	2745	●	2745	-
08	2745	●	2745	●	2745	-
09	2745	●	2745	●	2745	-
10	2745	●	2745	●	2745	-
11		-		-		-
12		-		-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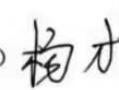
-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制
审批报批申请表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GE9922X	
项目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	
是否未批先建	是□ 否■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否□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共建设镁锌系列芯片生产线 2 条，配套生产设备混料机 2 台，喷雾造粒塔 2 台，湿式球磨机 4 台，以及少量实验品烧结用小型烧结炉 8 台，成品加工设备 15 台，成品包装设备 2 台，成品检测设备 10 台。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祝先生	联系电话 15938838920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王岩	联系电话 15938838920
身份证号码		411325198011150723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南阳济维节能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0613566929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BH004917	
环评单位联系人		杨才	联系电话 18538966380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属于《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实施细则（试行）》提出的告知承诺范围 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 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 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 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建设单位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u>26</u>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u>0.0211</u>吨，氨氮<u>0.0032</u>吨，二氧化硫<u>0.00146</u>吨，氮氧化物<u>0.01268</u>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u>/</u>吨，重金属铅<u>/</u>吨，铬<u>/</u>吨，砷<u>/</u>吨，镉<u>/</u>吨，汞<u>/</u>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

	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环评机构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一）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三）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四）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机构（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9-411328-04-01-574625		
建设单位联系人	祝先生	联系方式	15938838920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		
地理坐标	(112 度 52 分 0.065 秒, 32 度 38 分 56.89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中的 81 项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09-411328-04-01-574625
总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74
环保投资占比（%）	9.2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25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名称：《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8月） 审批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批文件及文号：豫环审【2016】320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 1.1 规划内容 （1）主导产业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		

	(2) 发展定位 唐河县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3) 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两园，南北联动东西拓展”的空间功能结构。 “一心”——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在伏牛路、兴达路之间与旭升南路相交的两侧区域，形成集聚区的综合服务中心，作为整个城市的次要核心，主要布置行政管理、商业金融、文体娱乐、医疗卫生、教育科技等类用地，与没良心沟沿岸绿带有机结合，营造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副中心氛围，主要职能为整个集聚区提供公共服务。 “两轴”——工业路、兴达路与新春南路、旭升南路：工业路与兴达路为集聚区的主要发展轴。新春南路与旭升南路为县中心城区的主次城市发展轴。工业路是现状集聚区横贯东西的一条主要道路，两侧已经布局了集聚区的大部分企业。兴达路是与工业路平行的一条东西向道路，连结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与东西“两园”。 “两园”——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规划东至集聚区规划东边界，西至星江南路，南至规划澧水路，北至集聚区北边界，重点发展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为主的装备电子制造业。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北至集聚区北边界、西至滨河南路，三夹河，东至星江南路，以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业为主。 1.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经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3-2020）年对比可
--	--

	知（见附图 4），本项目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 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见附件三）可知，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路 23 号，生产制造、销售电子元件，符合主导产业，符合规划。 2、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符性分析 2.1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项目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 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2016 年 8 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见下表。 表1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一览表 <table> <tr> <th>类别</th><th>行业准入条件</th><th>本项目情况</th></tr> <tr> <td>产业定位</td><td>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td><td>本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主导产业定位</td></tr> <tr> <td rowspan="3">鼓励引进的项目</td><td>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td><td>项目为主导产业装备电子制造的链条产业</td></tr> <tr> <td>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td><td>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td></tr> <tr> <td>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td><td>项目预烧、烧结、成型压制自动化程度高，废气治理技术成熟，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td></tr> <tr> <td rowspan="3">禁止和限值引进的项目</td><td>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td><td>不属于此类</td></tr> <tr> <td>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td><td>不属于此类</td></tr> <tr> <td>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td><td>不属于此类</td></tr> </table>		类别	行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本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主导产业定位	鼓励引进的项目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项目为主导产业装备电子制造的链条产业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项目预烧、烧结、成型压制自动化程度高，废气治理技术成熟，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	禁止和限值引进的项目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不属于此类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不属于此类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	不属于此类
类别	行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本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主导产业定位																				
鼓励引进的项目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项目为主导产业装备电子制造的链条产业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项目预烧、烧结、成型压制自动化程度高，废气治理技术成熟，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																				
禁止和限值引进的项目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不属于此类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不属于此类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	不属于此类																				

		项目，含氯、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禁止建设大中型危险化学品库（库房或货场总面积大于 550 平方米的）	不属于此类
		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和污水处理后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项目无组织污染因子主要是颗粒物，排放量为 0.102t/a，不属于此类
		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用水标准满足用水定额
		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	不属于此类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6】320号）	禁止建设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化工、皮毛鞣制、造纸、印染等污染重的项目；禁止入驻涉及电镀、喷涂工艺以及重金属的机械电子设备制造项目	不属于此类
	综上所述，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主导产业，属于产业集聚区优先发展、鼓励引进的项目，不属于项目所产业集聚区禁止和限制引进的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环境准入条件，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相关规划。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1.1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文可知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1.2项目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23号，经对比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本项目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8.98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内，且本项目位于地下水流向的下游，不会对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产生影响。 2、项目与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2.1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 河南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位于河南省唐河县，地处唐河两岸，北起毗河、泌阳河与唐河交汇处，南至三夹河到唐河入口处，规划总面积675.5公顷，地理坐标介于北纬32° 38′ 46″ --32° 45′ 39″ ，东经112° 48′ 01″ --112° 54′ 08″ 之间，其中，永久性河流湿地254.84公顷，时令性河流湿地220.01公顷，划分为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科普宣教区、合理开发利用区和管理服务区五个功能区。 生态保育区位于唐河城区上游段，面积为347.00公顷，占
---------	---

	湿地公园总面积的51.35%，是湿地公园的核心保护区域。建设原则以维持区内原有湿地自然风貌、保护湿地资源、保持生态系统的平衡为目的，使该区成为天然的野生水禽栖息地。 恢复重建区位于唐河下游，面积173.10公顷，占总面积的25.62%。通过湿地的恢复与重建，达到恢复或重建河流湿地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重点恢复区域内的生物多样性、河流水质、河滩植被，提高湿地的面积和质量。 科普宣教区面积13.50公顷，占2%，主要展示湿地的结构、过程和功能，宣传湿地的重要功能和价值，使人们对湿地的结构特点、演替过程和脆弱性有一定的了解，激发人们自觉保护湿地的积极性。 合理利用区面积135公顷，占19.98%，以生态旅游为主，包括湿地文化活动、休闲活动和宣教活动等，兼顾湿地生态系统的科学开发利用。 管理服务区面积7.10公顷，占1.05%，是湿地公园开展管理和服务活动的区域。以"天然氧吧、生命栖地、市民乐园"为主题，突出拥抱自然、体验山水、感受农趣、追寻文化等特色。 2.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三夹河北岸，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23号，距离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东侧边界5.1km处（见附图5），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唐河以及三夹河产生水体环境影响，不会对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产生影响。 3、项目与《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相符性分析 3.1相关内容 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严格环境准入。落实“三
--	--

	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要求。 推进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规范和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坚持绩效评级与当地环境质量达标挂钩，培育推动企业“梯度达标”，促进行业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整体升级。2021年年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A、B级企业力争不低于20%，全省范围内基本消除D级企业；2025年年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A、B级企业力争达到70%。落实A、B级企业相关鼓励政策，发挥先进示范引领作用；严格执行C、D级企业污染管控措施，促进全省工业污染治理水平全面提升。 开展工业企业全面达标行动。贯彻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按照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清洁生产、损害赔偿、责任追究，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持续推进电力、钢铁、水泥、铝工业、焦化、碳素、陶瓷、砖瓦窑、铸造、铁合金、耐材、玻璃、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化工、包装印刷行业和其他涉及工业涂装、工业窑炉、锅炉等行业废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排放，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2021年5月，省生态环境厅牵头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执法检查，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不满足无组织控制
--	--

	要求的企业，依法实施停产治理。 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督促排污单位进行水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已经省政府同意并发布实施，新建排污单位自2021年3月1日起执行，现有排污单位自2022年9月1日起执行。各地要积极宣传新标准，指导、帮扶现有排污单位提前谋划、改造升级水污染防治设施，提升治污水平，确保水污染物排放稳定达到新标准要求。探索黄河流域涉水企业差异化排污管控，引导流域涉水企业绿色发展。 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3.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电子元件加工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23号，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环境准入条件；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电、液化气等清洁能源，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搅拌、预烧、喷雾造粒、切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要求，项目烧结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氯、氮氧化物均能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中的要求。项目的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对周边水环境没有污染。 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经对比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项目不在此列，本项目为涉PM、涉炉窑企业，在《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
--	---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对涉PM、涉VOCs的企业制定了基本要求，对涉锅炉/炉窑企业制定了差异化管控要求。则项目与指南中的涉PM企业基本要求的对比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2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涉PM企业基本要求的比对结果一览表			
工序	企业要求	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不易产生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项目设封闭生产车间一个，东西两侧各设卷帘门一个，车间内西侧为原料储存区，项目原料均为吨包包装，原料卸料时由西侧进入车间内卸料；生产过程中对称量及拌料区域进行二次封闭，并设集气罩+脉冲除尘器进行处理	符合基本要求
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项目原料为吨包包装，位于封闭的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为混凝土+环氧树脂地面车间外运输道路为混凝土硬质路面	符合基本要求
物料转移与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生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生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上料时由人工送至砂磨混料机内部，后续生产过程中原料采用密闭传送带运输，在设备的进出料口处均设有集气装置	符合基本要求

	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 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项目成品为电子元件，成品卸料时不会产生粉尘；项目成品区位于生产车间内东侧，生产车间地面为混凝土+环氧树脂地面，定期清理	符合基本要求
	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项目混料、预烧、砂磨、喷雾造粒、烧结均为封闭的生产设备，仅在进出料处产生粉尘，项目在设备进出料处均设有集气装置+除尘设施； 项目生产车间为混凝土+环氧树脂地面	符合基本要求
项目与指南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中的 B 级企业的比对结果如下表： 表3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的比对结果一览表				
差异化指标	B 级企业指标要求		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能源类型	A 级企业：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B 级企业：其他		项目预烧、喷雾造粒以电能为主，烧结以液化气为能源	达到 A 级
生产工艺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允许类；符合产业政策，符合规划	符合要求
污染治理技术	燃气锅炉/炉窑： （1）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NO _x 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等技术		项目烧结液化气燃烧器使用低氮燃烧型点燃器；PM 采用脉冲除尘器除尘	符合要求
排放限值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100、200mg/m ³ （基准含氧量：9%）		项目液化气燃烧排放的 PM、SO ₂ 、NO _x 的浓度分别为 6.58、	符合要

		20.54、46.39mg/m ³	求
其他 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项目共设排气筒 2 个，DA001 排放因子为颗粒物，浓度为 5.73079mg/m ³ ，DA002 排放因子为颗粒物、SO ₂ 、NO _x ，浓度分别为 7.16、20.54、46.39mg/m ³ ，	符合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的B级企业的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 4、项目与《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南阳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1]36号)的相符性分析 4.1相关内容 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推进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规范和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省要求，培育推动企业“梯度达标”，促进行业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整体升级。2021年年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A、B级企业力争不低于20%，全市范围内基本消除D级企业；2025年年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A、B级企业力争不低于70%。落实A、B级企业相关鼓励政策，发挥先进示范引领作用；严格执行C、D级企业污染管控措施，促进全市工业污染治理水平全面提升。 开展工业企业全面达标行动。贯彻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按照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清洁生产、损害赔偿、责任追究，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河南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持续推进电力、钢铁、水泥、炭			

	素、陶瓷、砖瓦窑、铸造、铁合金、耐材、玻璃、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化工、包装印刷行业和其他涉及工业涂装、工业窑炉、锅炉等行业废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排放，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2021年5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执法检查，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不满足无组织控制要求的企业，依法实施停产治理。 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工作目标：完成国家、省下达和市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和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目标，力争消除劣Ⅴ类水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丹江口水库取水水质稳定达到Ⅱ类；巩固提升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成果。 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 4.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电子元件加工项目，为新建项目，经表2和表3对比，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的B级企业的相关要求。 项目原料位于封闭生产车间的原料区内，项目搅拌、预烧、喷雾造粒、切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要求，项目烧结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氯、氮氧化物均能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中的要求。项目的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对周边水环境没有污染。
--	---

	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南阳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的相关内容。 5、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项目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范围内。经比对《南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图》，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在该南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图范围内（详见附图 6）。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地下水质量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A 大气环境 根据《2016-2020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1 年 4 月）中 2020 年的唐河县监测数据，结果为唐河县 2020 年环境空气主要项目监测除 PM₁₀ 的年均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年均值的标准限值要求。其他基本因子均能满足上述标准的限值要求。随着《南阳市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南阳市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和秋冬季大气污染攻坚行动等一系列工作方案的实施，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持续改善。 B 地表水环境
--	--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是三夹河，位于项目北侧 800m 处，三夹河向西流经 6.15km 汇入唐河。根据《2016-2020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1 年 4 月）中 2020 年唐河郭滩断面的检测数据可知，唐河的监测数值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C 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营运期废气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生活废水依托租赁厂区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可以实现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分类收集暂存，定期处置，不外排。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的环境质量现状造成大的影响，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文件中“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能源主要为液化气和电，来自于周边市场，使用量较少；生产过程中不用水；项目本身不新增用地。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经比对《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河南省“三线一单”编制组，2020.12），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
--	--

区，管控单元分类为重点管控单元1，本项目与该区域内管控要求比对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4 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比对结果 <table> <tr> <th colspan="2">管控要求</th><th rowspan="2">本项目情况</th><th rowspan="2">比 对 结 果</th></tr> <tr> <th>编码</th><th>内容</th></tr> <tr> <td rowspan="2">ZH 41 13 28 20 001</td><td>空间布局约束：1、禁止新改扩建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煤化工、石油化工、皮毛鞣制、纸浆造纸等污染重的项目。2、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3、重点发展以光电电子、机械制造为主的环保节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4、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td><td>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主导产业定位；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td><td>符合</td></tr> <tr> <td>污染物排放管控：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2、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td><td>项目生产过程以电能和液化气为主要能源，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td><td></td></tr> </table>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比 对 结 果	编码	内容	ZH 41 13 28 20 001	空间布局约束：1、禁止新改扩建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煤化工、石油化工、皮毛鞣制、纸浆造纸等污染重的项目。2、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3、重点发展以光电电子、机械制造为主的环保节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4、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	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主导产业定位；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2、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以电能和液化气为主要能源，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比 对 结 果													
编码	内容															
ZH 41 13 28 20 001	空间布局约束：1、禁止新改扩建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煤化工、石油化工、皮毛鞣制、纸浆造纸等污染重的项目。2、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3、重点发展以光电电子、机械制造为主的环保节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4、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	项目为电子元件制造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主导产业定位；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2、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以电能和液化气为主要能源，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6、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所用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均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和鼓励类的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所以，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鼓励类和限制类，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109-411328-04-01-574625）。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																

产业政策的要求。

7、项目与《河南省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表 5 本项目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实施方案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生产工艺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不能有可见烟尘外逸	本项目的上料搅拌为二次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并设有集气装置和除尘器，项目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烧结均设有除尘器，处理后经 DA001 排放；喷雾造粒经设备自带的旋风除尘器+脉冲除尘处理后经 DA002 排放	相符
2	物料运输抑尘到位，粉状、粒状物料及燃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卸料点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项目氧化铁采用吨包包装，其他原料均采用袋装，上料位于二次密闭的空间内采用人工上料，其他物料传输均采用密闭的传送带进行运输，传送带的卸料点均设置有集气装置和除尘装置	相符
3	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清扫，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裸露土地绿化到位，厂区内可见裸露土地全部绿化，确实不能绿化的尽可能硬化	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	相符
3	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第三方监测公司定期监测	相符
4	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禁止露天堆放。	项目原料位于生产车间原料区，成品位于生产车间成品区，生产车间为密闭厂房	相符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

	<u>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关要求。</u> 8、项目与《河南省2019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8.1 河南省 2019 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关内容 <u>主要任务：（二）加大工业炉窑淘汰力度</u> <u>2019 年 10 月底前，淘汰全省范围内所有炉膛直径 3 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基本取缔燃煤热风炉、钢铁行业燃煤供热锅炉；有色行业基本淘汰燃煤干燥窑、燃煤反射炉、以煤为燃料的熔铅锅和电铅锅；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淘汰一批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高炉煤气、焦炉煤气实施精脱硫改造，煤气中硫化氢浓度小于 20 毫克/立方米。</u> <u>（三）实施工业炉窑深度治理</u> <u>1.有色金属（含氧化锌）行业。2019 年底前，有色冶炼及压延企业的焙烧炉、冶炼炉、熔炼熔化炉完成提标治理。</u> <u>（1）铜、铝（不含氧化铝）、铅、锌工业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100 毫克/立方米。</u> <u>（2）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 8 毫克/立方米。</u> <u>对已有明确转型转产、退城入园、关闭退出规划的企业，可不再实施深度提标治理。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位于省辖市建成区的有色（含氧化锌）、玻璃制品（玻璃纤维）、耐材、铁合金、陶瓷、砖瓦窑、刚玉、石灰企业的所有生产工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u> 8.2 相符性分析 <u>项目为电子元件加工项目，预烧工序采用电炉窑进行烧结，预烧工序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577mg/m³，高温烧结工序</u>
--	--

采用液化气作为热源，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6.58mg/m ³ ，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为 20.54mg/m ³ ，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 46.39mg/m ³ ，能够满足 2021 年后省辖市建成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的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 2019 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关要求。									
9、项目与《南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表 7 本项目与《南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对照一览表									
	<table><tr><th>详细要求</th><th>本项目</th></tr><tr><td>料场密闭治理</td><td>1、所有物料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3、车间、料库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域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辆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td><td>项目原料位于生产车间原料区，成品位于生产车间成品区，生产车间为密闭厂房；项目的上料搅拌为二次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并设有集气装置和除尘器，项目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烧结均设有除尘器；生产车间地面全部硬化</td></tr><tr><td>物料输送环节治理</td><td>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td><td>项目氧化铁采用吨包包装，其他原料均采用袋装，上料位于二次密闭的空间内采用人工上料，其他物料传输均采用密闭的传送带进行运输，传送带的卸料点均设置有集气装置和除尘装置；项目原料运输车辆均采用带苫</td></tr></table>	详细要求	本项目	料场密闭治理	1、所有物料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3、车间、料库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域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辆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项目原料位于生产车间原料区，成品位于生产车间成品区，生产车间为密闭厂房；项目的上料搅拌为二次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并设有集气装置和除尘器，项目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烧结均设有除尘器；生产车间地面全部硬化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	项目氧化铁采用吨包包装，其他原料均采用袋装，上料位于二次密闭的空间内采用人工上料，其他物料传输均采用密闭的传送带进行运输，传送带的卸料点均设置有集气装置和除尘装置；项目原料运输车辆均采用带苫
详细要求	本项目								
料场密闭治理	1、所有物料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3、车间、料库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域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辆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项目原料位于生产车间原料区，成品位于生产车间成品区，生产车间为密闭厂房；项目的上料搅拌为二次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并设有集气装置和除尘器，项目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烧结均设有除尘器；生产车间地面全部硬化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	项目氧化铁采用吨包包装，其他原料均采用袋装，上料位于二次密闭的空间内采用人工上料，其他物料传输均采用密闭的传送带进行运输，传送带的卸料点均设置有集气装置和除尘装置；项目原料运输车辆均采用带苫							

		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泄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输送；采用非密封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布的车辆进行运输
	生产环节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的上料搅拌为二次密闭的空间内进行，并设有集气装置和除尘器，项目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烧结均设有除尘器，处理后经 DA001 排放；喷雾造粒经设备自带的旋风除尘器+脉冲除尘处理后经 DA002 排放
	厂区、车辆治理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3、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措施	厂区道路均硬化，闲置裸露空地均进行绿化 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抑尘并及时清扫；厂区出入口设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备沉淀池进行处理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1、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2、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第三方监测公司定期监测
10、项目与《南阳市2019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10.1 南阳市 2019 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关内容 主要任务： （三）实施工业炉窑深度治理 1.有色金属（含氧化锌）行业。2019 年底前，有色冶炼及压延企业的焙烧炉、冶炼炉、熔炼熔化炉完成提标治理。 （1）铜、铝（不含氧化铝）、铅、锌工业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100 毫克/立方米。			

	<u>(2) 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 8 毫克/立方米。</u> <u>对已有明确转型转产、退城入园、关闭退出规划的企业，可不再实施深度提标治理。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位于市建成区的有色（含氧化锌）、玻璃制品（玻璃纤维）、耐材、铁合金、陶瓷、砖瓦窑、刚玉、石灰企业的所有生产工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u> <u>10.2 相符性分析</u> <u>项目为电子元件加工项目，预烧工序采用电炉窑进行烧结，预烧工序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577mg/m³，高温烧结工序采用液化气作为热源，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6.58mg/m³，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为 20.54mg/m³，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 46.39mg/m³，能够满足 2021 年后市建成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的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19 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的相关要求。</u>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工程概况			
	1.1、项目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聚集区兴达东路 23 号。项目南侧为一片空地，南侧 135m 处为吕湾，北侧 10m 处为闲置办公楼。西侧 17m 处为南阳市中盈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东侧为一片空地，东南侧 85m 处为南阳辉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1.2、工程内容			
	表7 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备注
	1	项目名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
	2	建设性质	新建	/
	3	总投资	800 万元	/
	4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聚集区兴达东路 23 号	/
	5	占地面积	2250m ²	备案中仅为生产车间的占地面积，实际生产车间占地面积为 1500m ² ，办公楼占地面积为 750m ² ，本项目仅租赁一层进办公
	6	建筑面积	2250m ²	/
	7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项目共建设镁锌系列芯片生产线 2 条，配套生产设备混料机 2 台，喷雾造粒塔 2 台，湿式球磨机 4 台，以及少量实验品烧结用小型烧结炉 8 台，成品加工设备 15 台，成品包装设备 2 台，成品检测设备 10 台。	/
	9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1 座 4 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750m ²	/
	10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园区配套的供电设施提供
			给水	由市政管网提供

11			排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
			供气	项目使用的液化气为罐装液化气，从当地市场上采购		/
	环保工程	废气	配料、混拌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预烧、干式球磨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DA002）排放		
			高温烧结	液化气燃烧时采用低氮燃烧（设备自带），燃烧废气与配料混拌、预烧、干式球磨共用 1 根排气筒（DA002）排放		
			切削加工	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与配料混拌、共用 1 根排气筒（DA001）排放		
			喷雾造粒	经旋风除尘（设备自带）+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固废	生活垃圾	经垃圾箱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		
			化粪池污泥	由环卫部门用抽粪车抽出运走		
			地面清扫粉尘	经收集后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除尘器粉尘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包装材料	经集中收集后，定期由厂家回收		
			边角料及残次品	经收集后送至球磨工序回用		

2、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表8 项目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行业性质	去向用途
1	镁锌系列芯片	1000万件	新型电子元器件	用于各种电感器、变压器、滤波器和扼流圈的制造，广泛应用于现代电子信息领域，如电脑其外部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数字通信和模拟通信设备、互联网、家用电器、电磁兼容设备、绿色照明装置、工业自动化和汽车、航空、航天及军事领域。

3、原辅料及燃料一览表

表9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用量一览表

名称	粒径/目	用量 t/a	最大贮存量	贮存周期	备注
氧化铁	80-100	780	40t	15 天	吨包储存，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氧化锌	80-100	150	10	10 天	袋装，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氧化铜	80-100	20	5	60 天	袋装，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氧化镁	80-100	50	5	30 天	袋装，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消泡剂	/	0.5	0.5	365 天	50kg/塑桶，液体，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分散剂	/	0.5	0.5	365 天	25kg/桶，液体，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聚乙烯醇	/	1	1	365 天	25kg/袋，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氧化铋	80-100	0.3	0.3	365 天	袋装，存储于生产车间原料区， <u>生产车间采用混凝土+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u>
液化气	/	5	0.0028	40 天	/

表10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物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危险性及毒理性
氧化铁	吨包储存，化学式为 Fe_2O_3 ，呈红色或深红色无定形粉末。相对密度 5~5.25，熔点 1565℃（同时分解）。不溶于水，溶于盐酸和硫酸，微溶于硝酸。	/
氧化锌	袋装，化学式为 ZnO ，白色粉末或六角晶系结晶体。无嗅无味，无砂性。受热变为黄色，冷却后重又变为白色加热至 1800℃时升华。溶于酸、浓氢氧化碱、氨水和铵盐溶液，不溶于水、乙醇。	大鼠腹腔注射 LD_{50} : 240mg/kg。有毒。中毒者会出现食欲不佳、烦渴、疲倦等许多症状，重者会出现肺间质水肿，肺泡上皮破坏。吸入氧化锌烟尘 4~8h 后，可出现金属烟热。中毒者会出现食欲不佳、烦渴、疲倦、胸闷及压痛、嗜睡、干咳、并会出现体温升高、瞳孔扩大、结膜及咽部、面部充血、糖尿，有时还出现肝大。重者出现肺间质水肿，肺泡上皮破坏。
氧化铜	袋装，是一种铜的黑色氧化物，略显两性，稍有吸湿性。不溶于水和乙醇，易溶于酸，对热稳定，高温下分解出氧气。氧化铜主要用于制人造丝、陶瓷、釉及搪瓷、电池、石油脱硫剂、杀虫剂，也供制氢、催化剂、绿色玻璃等用。	吸入大量氧化铜烟雾可引起金属烟热，出现寒战、体温升高，同时可伴有呼吸道刺激症状。长期接触，可见呼吸道及眼结膜刺激、鼻衄、

		在本项目中做助溶剂，降低烧结温度，促进烧结发生。	鼻粘膜出血点或溃疡，甚至鼻中隔穿孔以及皮炎，也可出现胃肠道症状。有报道，长期吸入尚可引起肺部纤维组织增生。
	氧化镁	袋装，呈白色或灰白色粉末，无臭、无味、无毒，是典型的碱土金属氧化物，化学式 MgO 。 熔点为 $2852^{\circ}C$ ，沸点为 $3600^{\circ}C$ ，密度为 $3.58g/cm^3$ ($25^{\circ}C$)。溶于酸和铵盐溶液，不溶于酒精。在水中溶解度为 $0.00062g/100mL(0^{\circ}C)$ 、 $0.0086g/100mL(30^{\circ}C)$ 。	/
	消泡剂	水性消泡剂，50kg/塑桶，为矿物油及疏水性物质混合物，pH 约 7.0(5%水溶液)，可溶于水。液体、无臭、不透明微黄色、沸点 $480^{\circ}C$ ，不会自然、不会爆炸，稳定。主要适用于线路板(PCB)流、化工、电镀、印染、造纸、医药、水性油墨、陶瓷分切、钢板的清洗、铝业的加工、各种污水处理以及各种工业等水体系方面的消泡和抑泡。项目中所用消泡剂为 15%的有机化合物及 75%的精制矿物油。高温时能在空气中燃烧而生成二氧化碳和水。在铁氧体的料浆制备过程中，通常会产生大量的泡沫，这些泡沫会使在经喷雾干燥后的粉体颗粒内部产生大量空气，影响粉体的外观及物性。	/
	分散剂	电子陶瓷分散剂，25kg/桶，主要成分为多聚羧酸铵盐，为无色或淡黄色油状液体，易溶于水，pH 值 6-9，年度 50-150mpas，密度 ($25^{\circ}C$) $1.10-1.20g/cm^3$ ，无毒，属于有机低聚合物，在灼烧温度下，能完全分解，不含任何金属原色。特别适用于以氧化铝等氧化物、镍锌、锰锌、镁锌等材料生产软磁铁氧体的浆料分散剂，也适用于水性涂料的无机粉体的分散，它是应用于水系统领域的高效浆料分散剂，质量稳定可靠。在制备料浆时，加入少量分散剂可显著改善料浆的流动性，并且减少用水量。在对料浆进行喷雾干燥时，还可以改善雾化效果，使喷雾干燥后的粉料形成小球体，为粉料的成型提供了必要的保障，同时干燥周期也可以缩短，节约了消耗	/
	聚乙烯醇	金属粉末粘结，外购成品，微量，添加剂，25kg/袋。一种白色粉末状、片状或絮状固体，是一种用途广泛的水溶性高分子聚合物，其性能介于塑料和橡胶之间：熔点 $230-240^{\circ}C$ ，闪点 $79^{\circ}C$ ，具可燃性，燃烧产物为 CO_2 和 H_2O ；聚乙烯醇含有许多醇基，具有极性，且可与水形成氢键，故能溶于极性的水；聚乙烯醇也可溶于热的含羟基溶剂如甘油、苯酚等，不溶于甲醇、苯、丙酮、汽油等一般有机溶剂。用途非	健康危害：吸入、摄入对身体有害，对眼睛有刺激作用。 燃爆危险：该品可燃，具刺激性。

	常广泛，可用作浆料、涂料、粘合剂、胶水、稳定剂、分散剂、乳化剂、增厚剂、感光剂和填充材料等。无毒，对皮肤无刺激作用，不会引起皮肤过敏，但粉尘对眼部有刺激作用。	
氧化铋	化学式： Bi_2O_3 ，分子量：465.96，性状：黄色重质粉末或单斜结晶。无气味。在空气中稳定。密度（g/mL，25/4℃）：8.9，熔点（℃）：82，沸点（℃，常压）：1890，闪点（℃）：1890 溶解性：溶于盐酸和硝酸，不溶于水。加热变为褐红色，冷后仍变为黄色	急性毒性：大鼠口服 LD_{50} ：5g/kg；小鼠口服 LD_{50} ：10g/kg；氧化铋为管制材料，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 <u>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u> 》中的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的要求
液化气	液化石油气，无色气体，碳氢化合物所组成的，其主要成分为丙烷、丁烷以及其他的烷烃等。 液态液化石油气 580kg/m ³ ，气态密度为：2.35kg/m ³ ，气态相对密度：1.686（即设空气的密度为 1，天液态液化石油气相对于空气的密度为 1.686）。	易燃易爆

项目物料平衡与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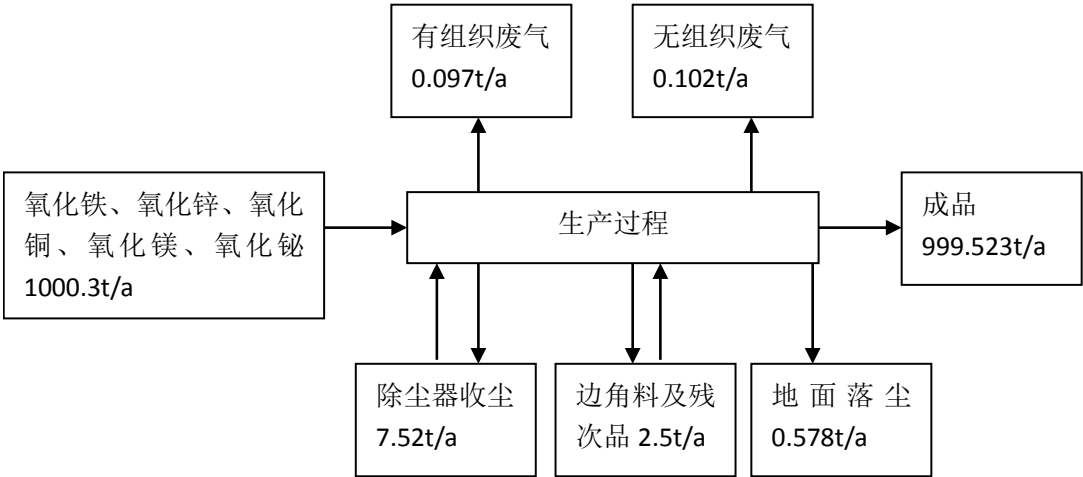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营运期物料平衡图

4、项目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表11 项目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层数	结构	占地面积 (m ²)	备注
生产车间	1500	1	标准化钢结构	1500	备案中仅为生产车间的占地面积，实际生产车间占地面积为 1500m ² ，办公楼占地面积为 750m ² ， <u>生产车间采用混凝土+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u>

办公楼	750	4	砖混	750	本项目仅租赁 1 层使用
办公楼合计	2250	/	/	2250	/

5、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表1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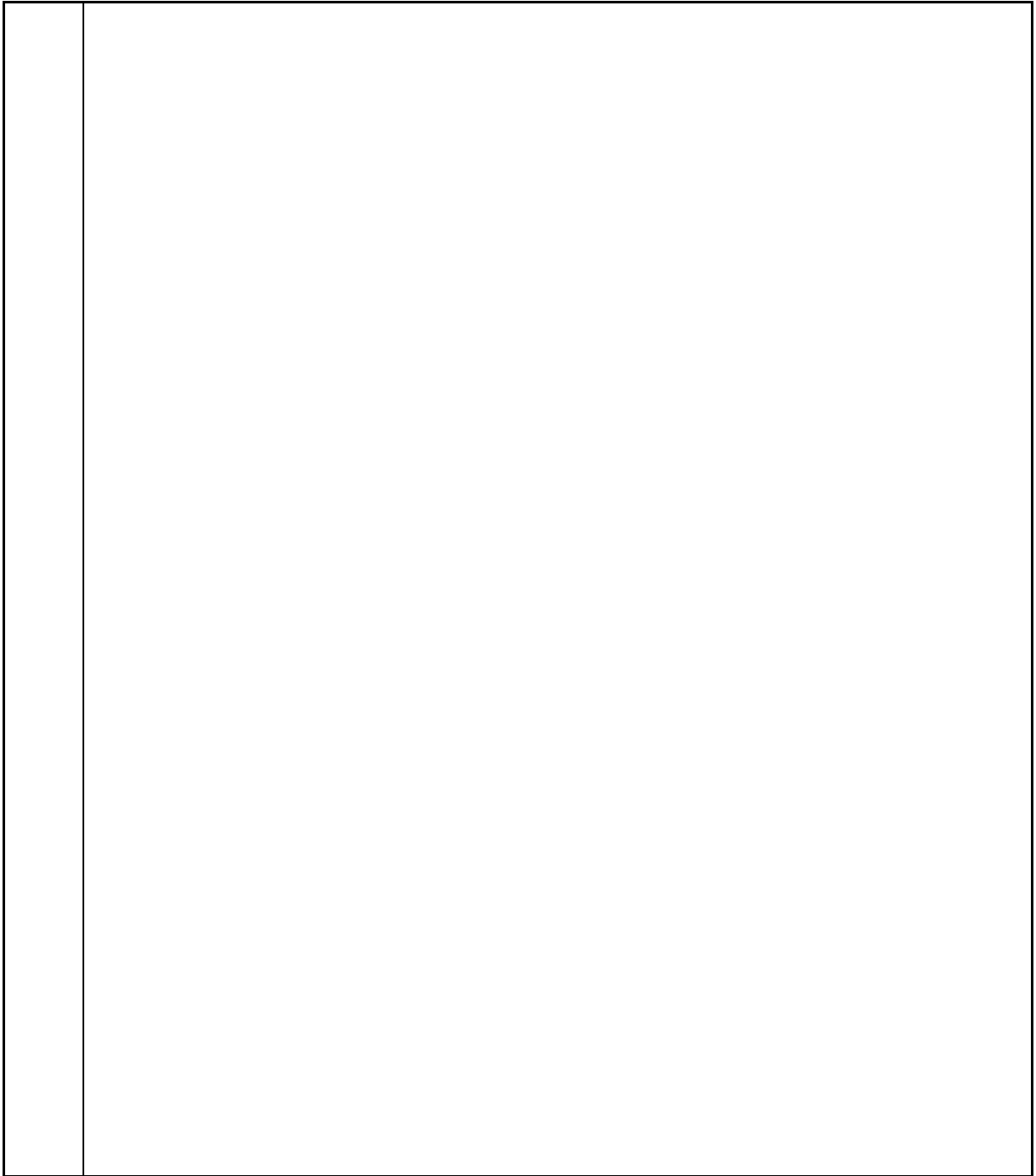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工艺参数	设备数量 (台/套)	功能
1	混料搅拌机	/	/	2	用于原料混料
2	电炉窑	/	工作温度： 0-1000℃	1	用于原料预烧
3	干式球磨机	/	/	1	用于预烧后的原料以及边角料、残次品球磨为粉料
4	湿式球磨机	/	/	4	用于原料磨浆
5	喷雾造粒塔	YX300 型压力干燥塔	进风温度： 140-350℃	2	用于喷雾造粒工序
6	旋转压制机	/	/	35	用于压制成型
7	烧结炉	小型立式实验炉	工作温度： 0-1400℃	8	用于少量实验成品烧结工序
8	推板炉	/	工作温度： 0-1400℃	1	用于成品烧结工序
9	切削加工	/	/	15	高速切割机、平面加工机等，用于成品加工工序
10	包装设备	/	/	2	用于成品包装
11	检测设备	/	/	10	阻抗议、电感仪等
12	液化气罐	120L	/	10	用于液化气储存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生产工人为 18 人、行政管理人员 2 人，劳动定员共计 20 人，员工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工作制度实行两班制，每班工作 8h，年工作日 300 天。

7、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生产车间 1 座和办公楼 1 座，办公楼位于生产车间东侧，生产车间内西侧为原料区，中部为加工区，东部为成品区，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本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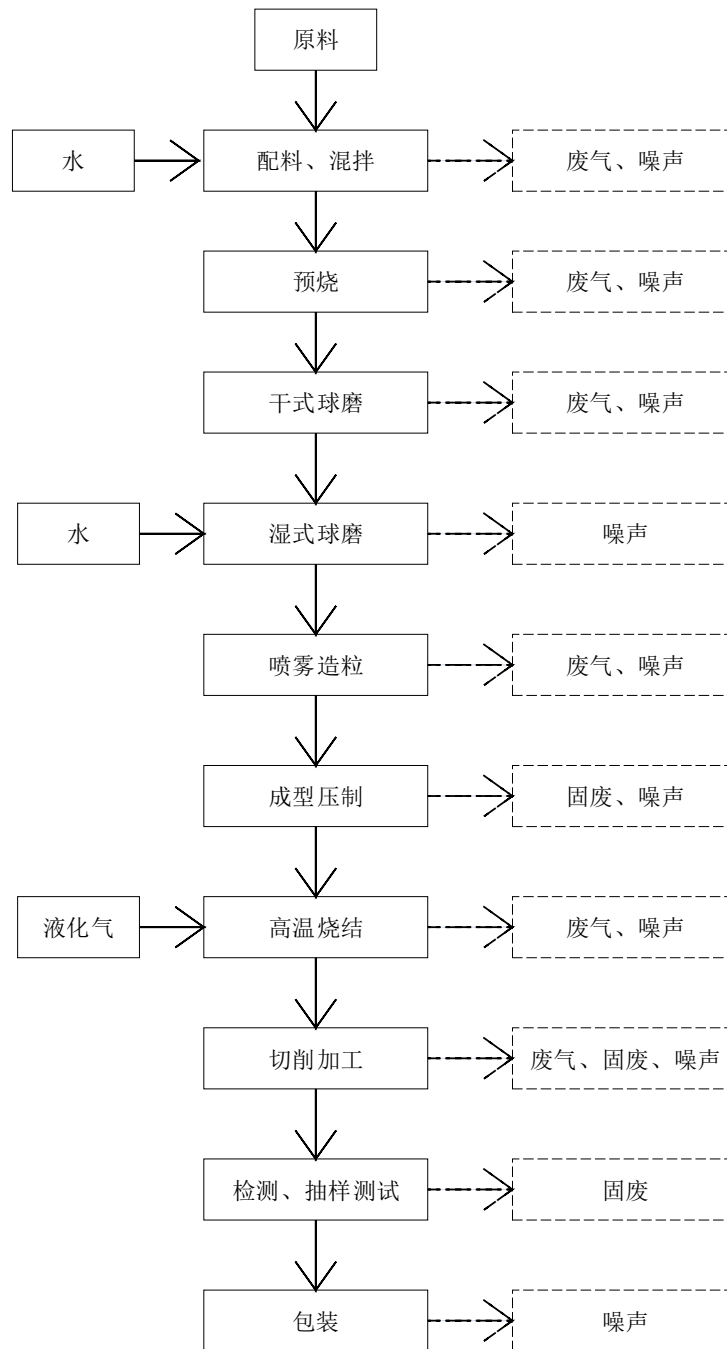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述:

1、配料、混拌:

将外购的预烧粉料（氧化铁、氧化锌、氧化铜、氧化镁按照 7.8:1.5:0.2:0.5 的比例进行人工称量，氧化铁直接对吨包进行称量，氧化锌直接对袋进行称量，

	氧化铜、氧化镁用量较少，采用容器暂时称量后直接送入搅拌机内）将称量后的原辅材料倒入混料搅拌机中，加入分散剂、消泡剂，并加入自来水混合搅拌（搅拌时为封闭状态，电动搅拌棒搅拌），形成浆料。由于氧化铁、氧化锌、氧化铜和氧化镁为粉状物料，物料在称量过程和倾倒过程容易产生粉尘。 2、预烧：将混拌后的粉料通过电炉窑进行第一次烧结，温度为 950-1050℃，烧结约 1h，烧结的目的在于提高产品的密度，以保证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在此过程中，物料为静止状态，不会产生粉尘，此过程中分散剂和消泡剂中的有机成分全部经高温分解成二氧化碳和水。因此此过程中只在物料出料时产生粉尘。 此过程中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3、干式球磨：烧结后的物料中可能有块状的粘结物料，需通过干式球磨机粉碎后进入湿式球磨机中磨浆。 干式球磨机为卧式桶形旋转装置，两仓，格子型球磨机。物料由进料装置经入料中空轴螺旋均匀地进入磨机第一仓，该仓内有阶梯衬板或波纹衬板，内装不同规格钢球，筒体转动产生离心力将钢球带到一定高度后落下，对物料产生重击和研磨作用。物料在第一仓达到粗磨后，经单层隔仓板进入第二仓，该仓内镶有平衬板，内有钢球，将物料进一步研磨。粉状物通过卸料算板排出，完成粉磨作业。 粉磨作业时，球磨机为封闭的筒仓结构，仅在物料进料和出料时产生粉尘。 4、湿式球磨：将干式球磨后的物料通过密闭的传送带送至湿式球磨机中，并加入水和聚乙烯醇在湿式球磨机中磨成浆料，磨料时在球磨机中封闭的研磨腔内进行。 5、喷雾造粒：将研磨后的料浆通过喷雾干燥塔处理，料浆在喷雾造粒干燥机中经过四个阶段，分别为料浆、雾化、雾粒、干燥成球。 料浆是在压力下被输入喷嘴的，压力的能量便转换为动能，料浆便由下向上从喷嘴口喷出，成为一层高速的液膜，液膜随机分裂为液滴（雾化产生的液滴其尺寸与压力成反比，而成料速度和料浆的粘度成正比，压力喷嘴的生产能力与压力的平方根成正比）。热空气是通过顶盖上的热风分配器进入塔内，热
--	---

	风分配器产生一股向下的流线空气气流。喷嘴在低压下工作，雾滴由下向上热空气，由于雾滴具有很大的表面面积，具备了传热优质的最佳条件。 蒸发是在饱和蒸汽膜中发生的，而蒸气膜则是在液滴表面迅速形成的。液滴的表面温度很低，它接近于干燥空气的湿球温度，蒸发是在所谓恒定和降速状态下进行，在蒸发阶段，随着水分蒸发液滴收缩成球形。（收缩成为球型的产品具有良好的流动性、残余水分含量及松装比重一致性恒定）。液滴在干燥室中有足够的停留时间，使水份能完全逸出，整个干燥过程仅需数十分钟。 最后的加工阶段便是气载颗粒在干燥空气中分离处理，并不断的从干燥室底部卸出，较细的成品由设在锥形部分相连的旋风分离器底部的收集筒回收，废气由离心风机排出，设备后配置脉冲除尘器，从旋风分离器逸出的粉尘最后都经脉冲除尘器处理。 <u>喷雾造粒过程采用电加热器的加热系统为干燥过程提供热空气。</u> 此过程中产生噪声、粉尘、二氧化碳和水蒸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和噪声。 6、压制成型：将喷雾干燥后的形成的物料通过传送带送至成型机在旋转成型机上压制成具有一定形状的坯件，即为压制成型。 7、高温烧结：将压制成型后的物件（生坯）通过高温烧结炉高温烧结，高温烧结炉所用为液化气。高温烧结工序运行过程中液化气和原料不直接接触。 在具有控制氧分压的烧结气氛中烧结，第一升温工序，为除去坯件中的粘合剂聚乙烯醇，从室温升值 600℃，升温时间为 1-2 小时，聚乙烯醇的闪点为 79℃，燃烧后的产物为二氧化碳和水蒸气（<u>项目升温至 79℃的时间较短，且聚乙烯醇的使用量较小，升温过程中聚乙烯醇的挥发量可忽略不计</u>）；第二升温工序，从 600℃ 至烧结温度 1150-1300℃，升温时间为 2-4 小时；第三保温工序，保持时间为 2-4 小时；第四降温工序，从烧结温度降至 150℃，降温时间小于 5 小时，烧结的目的是使生胚的形状、尺寸作最终规定，使铁氧体内部材质具备产品性能上要求的内在特性。 此过程产生噪声、粉尘、二氧化碳和水蒸气，液化气燃料燃烧后产生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污染因子为噪声、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	--

8、切削加工：通过高速切割机将烧结后的物件进行切割磨削处理。目的是为了控制产品的几何尺寸及表面的光洁度，并且能够保证上下或左右配对磁体的磁回路的气隙面平整。

项目切削磨削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和切削废料。项目在切削磨削设备上方设集气罩，切削磨削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送至脉冲除尘器进行处理。

9、监测、抽样测试：对经上述处理后的物件通过相关检测设备（阻抗仪、电感仪等）进行抽样检测，主要对磁导率、饱和磁通密度、剩磁、矫顽力、功率损失等指标进行检测，将检测合格且性能接近的成品配对。该过程会有残次品产生。

10、包装：经检测合格且性能接近的成品配对后，用打包机包装后入库，次品回收利用，再次回到生产车间重新制成合格产品。

本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表13 项目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识别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污方式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间歇
废气	混拌物料	颗粒物	间歇
	预烧工序	颗粒物	间歇
	干式球磨	颗粒物	间歇
	喷雾造粒	颗粒物	间歇
	高温烧结、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间歇
	切削加工	颗粒物	间歇
固体废物	工作人员	生活垃圾	间歇
	生产过程	边角料、残次品	间歇
	原辅材料	原料包装材料	间歇
	地面清扫	粉尘	间歇
	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间歇
噪声	生产噪声	噪声	连续，16h/d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厂房进行生产，该厂房屋为唐河县银海鞋业有限公司所有，经评价人员现场踏勘，唐河县银海鞋业有限公司设备已清理完毕，厂房为空置厂房，本项目的设备尚未进行安装，因此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评价基准年为 2020 年，本次评价选用《2016-2020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1 年 4 月）中 2020 年的唐河县监测数据进行评价。项目区域各评价因子现状如下表所示。				
	表 14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μg/m³（CO 单位为 m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70	67.1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0	35	228.6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2	160	88.8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1	4	27.5
由上表可知，区域环境空气监测因子中 SO₂、NO₂、PM_{2.5}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CO 的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O₃ 的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M₁₀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主要超标因子为 PM₁₀。综上，2020 年唐河县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超标因子为 PM₁₀。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三夹河北岸，距离三夹河的最近距离为 704m，三夹河向西流经 6.15km 汇入唐河。项目雨水随地势汇入雨水排放口后，排入厂区东侧市政管网内，最终汇入唐河。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本项目雨水最终排入的唐河河段的水质功能区划为地表水Ⅲ类水体。 根据《2016-2020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1 年 4 月）可知，唐河郭滩断面（该断面位于项目下游 22.91km 处）水质监测结果 COD 浓度为 15.9mg/L、BOD₅2.9mg/L、pH 为 8、氨氮浓度为 0.35mg/L、总磷浓度为 0.071mg/L，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COD≤20mg/L、BOD₅≤4mg/L、pH6-9、NH₃-N≤1.0mg/L、TP0.2mg/L）要求，说明监测期间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没有声环境敏感目标。 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租赁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的空置厂房，没有新增建设用地，租赁的厂房已经完成地面硬化，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电磁辐射。								
环境 保护 目标	1 大气环境 本项目的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15 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名称</th><th>相对厂址方位</th><th>相对厂界距离（ m ）</th><th>保护内容</th></tr><tr><td>吕湾</td><td>S</td><td>135</td><td>居民</td></tr></table> 2 声环境 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没有声环境保护目标。 3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	名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	保护内容	吕湾	S	135	居民
名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	保护内容						
吕湾	S	135	居民						

	水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的空置厂房，没有新增建设用地。厂区内目前已经完成地表硬化处理，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16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编号	标准	级别	因子	标准值
	废气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表 2 二级	颗粒物	有组织: 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无组织: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u>GB25466-2010</u>	<u>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u>	<u>表 6</u>	<u>颗粒物</u>	<u>污染物净化设施排放口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70mg/m³</u>
		DB41/1006-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1	颗粒物	30mg/m ³
					SO ₂	2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表 3	颗粒物	周界外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	涉炉窑 B 级	颗粒物	10mg/m ³
					SO ₂	100mg/m ³
					NO _x	200mg/m ³
	废水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 4 三级	COD	500mg/m ³
					BOD ₅	300mg/m ³
					SS	400mg/m ³
		/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	COD	350mg/m ³
					BOD ₅	170mg/m ³
					SS	210mg/m ³

					NH ₃ -N	30mg/m ³
	噪 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 标准	3 类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固 废	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总量 控制 指标	评价按照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总量控制的要求，提出本工程完成后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作为地方环境管理的依据。					
	液化气燃烧后产生 SO ₂ 、NO _x ，则项目的废气总量指标为 SO ₂ : 0.00146t/a, NO _x : 0.0126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评价人员现场踏勘，项目租赁厂房为空置厂房，本项目设备尚未安装。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施工工人的生活污水、施工噪声、废弃设备包装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1 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项目租赁的办公楼中设有公厕及配套的化粪池，施工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 噪声 项目施工期不存在土建施工，因此没有大型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噪声源主要来自于机械设备搬运、设备固定等碰撞声及运输车辆、叉车等交通噪声。由于没有持久性高噪声设备运行，且施工过程在已经建好的生产车间内进行，经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对四周厂界和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为了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不利影响，评价建议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需做到以下几点： （1）合理布置高噪声施工设施位置，不可同时位于一个方位施工； （2）合理安排建设进度，加强施工期管理，控制施工时间，严格禁止夜间施工（夜间 10 时至次日早晨 6 时），昼间施工应避免在午休时间（13:00——14:30）。 3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废弃包装材料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废弃包装材料：施工期废弃的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5t，评价建议以上废弃包装材料能够回收利用的外售给废品回收单位，不能回收利用的运往附近垃圾中转站处理。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人员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 0.5kg/人·d，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1t/d，施工期 3 个月，生活垃圾产生量共计 0.9t。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在施工现场设置若干垃圾收集桶，派专人清扫生活垃圾，每天清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处理，不得随意丢弃。
-----------	---

1 废气

1.1 污染源点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产污点位见下表。

表 17 本项目废气产污点位及污染物种类

序号	产污工序	污染源	数量	污染物种类
1	配料混拌	混料搅拌机	2	颗粒物
2	预烧	电炉窑	1	颗粒物
3	干式球磨	干式球磨机	1	颗粒物
4	喷雾造粒	喷雾造粒塔	2	颗粒物
5	高温烧结	烧结炉	8	颗粒物、SO ₂ 、NO _x
		推板炉	1	
6	切削加工	高速切割机、平面加工机	15	颗粒物

1.2 污染物产排生情况分析

(1) 配料、混拌

项目拌料过程为封闭的搅拌机内进行，本项目氧化铁、氧化锌等物料的粒径在 80—100 目之间，属于粉状物料，在项目配料以及倾倒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根据《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中“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中配料（混合）工段的产污系数：6.118kg/t-原料，则项目配料、混拌过程中进出料产生的粉尘量为 6.12t/a。

项目对进出料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并将配料搅拌区域进行四面及顶部围挡，形成二次封闭区域，在二次封闭顶部设集气装置，对该区域的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的粉尘经 1 台脉冲除尘器进行处理。（风机风量为 2000m³/h，除尘器效率为 99%，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则项目配料、混料粉尘的产生速率为 1.15kg/h，产生浓度为 573.73mg/m³。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量为 5.50t/a，配料、混料过程粉尘的排放量为 0.055t/a，排放速率为

0.011kg/h，排放浓度为 5.73mg/m³。

无组织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0.612t/a，排放速率为 0.127kg/h。

（2）预烧工序、干式球磨

项目进入电炉窑的原料为湿料，烧结后的原料为结块的干料，项目电炉窑预烧过程的粉尘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中“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中烧结工段的产污系数：0.5785kg/t-原料，则粉尘产生量为 0.579t/a，产生速率为 0.108kg/h，产生浓度为 54.25mg/m³。

预烧后的干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入干式球磨机内进行粉磨，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中“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中机械加工--粉碎、制粉工段的产污系数：0.03675kg/t-原料，则项目干式球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量为 0.037t/a。

项目在电炉窑出料以及球磨机进出料处设集气罩，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风机风量为 2000m³/h），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与配料混拌共用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进行排放（与烧结、喷雾造粒共用 1 根排气筒，DA002）。除尘器的效率为 99%，则项目预烧工序、干式球磨工序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05t/a，排放速率为 0.00115kg/h，排放浓度为 0.577mg/m³。

无组织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0.062t/a，排放速率为 0.0128kg/h。

（3）喷雾造粒

经类比同行业数据调查分析可知，喷雾造粒工序粉尘产生系数约 1.5kg/t，核算出本项目喷雾造粒工序粉尘产生量约 1.5t/a，产生速率为 0.3125kg/h，产生浓度为 156.25mg/m³。

各喷雾造粒塔设旋风分离器，废气由离心风机排出，排出的废气直接经排放管道送至经 1 台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风量为 2000m³/h，除尘效率为 99%）。则项目喷雾造粒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15t/a，排放速率为 0.0031kg/h，排放浓度为 0.00156mg/m³。

（4）高温烧结

项目烧结过程中采用液化气作为热源，液化气燃烧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气产生情况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中“33 金属制品业、34 通用设备制造业、35 专用设备制造业、36 汽车制造业、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431 金属制品修理、432 通用设备修理、433 专用设备修理、434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等运输设备修理（不包括电镀工艺）”中液化石油气的产污系数。

表 18 液化石油气产污系数

烟气量	立方米/立方米-气	33.4
烟尘	千克/立方米-气	0.000220
二氧化硫	千克/立方米-气	0.000002S
氮氧化物	千克/立方米-气	0.00596

注：S 指燃气收到基硫分含量，单位为 mg/m^3 ，根据《液化石油气》（GB11174-2011）确定 S 为 343mg/m^3

项目使用液化气的量为 5t/a ，经查液化石油气的密度是 2.35kg/m^3 ，则年使用量为 $2127.6\text{m}^3/\text{a}$ ，年工作燃烧时间按 2400 小时计，则液化石油气燃烧工程中产生的废气量为 $71061.84\text{m}^3/\text{a}$ ，烟尘的产生量为 0.468kg/a （ 0.000507kg/h ），二氧化硫的产生量为 1.460kg/a （ 0.000608kg/h ），氮氧化物的产生量为 12.680kg/a （ 0.00528kg/h ）。

本项目烧结采用间接加热的方式进行加热，通过燃烧机（燃烧机内自带低氮燃烧系统）加热炉内的热交换器中的空气，同时利用炉顶的循环风机对炉内的空气进行循环流动，使炉内温度达到所需的烧结温度。液化气在热交换器内燃烧后的废气通过自带低氮燃烧+SCR 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与预烧、球磨喷雾造粒共用 1 根排气筒 DA002）。

则液化石油气的燃烧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6.58mg/m^3 ，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为 20.54mg/m^3 ，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 46.39mg/m^3 ，均可以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06-2020）表 1 中以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炉窑企业的 B 级标准要求。

（5）切削加工

项目切削加工过程产生的粉尘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中“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中机械加工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03675g/kg。则项目切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量为 36.75kg/a，产生速率为 0.0076kg/h，产生浓度为 0.0038mg/m³。项目在高速切割机、平面加工机上方设集气罩，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进行排放（与混拌共用 1 根排气筒 DA001，风机风量为 2000m³/h，除尘器效率为 99%，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80%）。则项目切削加工工序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7.644kg/a，排放速率为 0.00159kg/h，排放浓度为 0.00079mg/m³。

无组织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7.35kg/a，排放速率为 0.000128kg/h。

（6）无组织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0.68t/a，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的生产车间，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为金属粉尘，质量较重，经车间阻隔、重力作用和定期冲洗后，项目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量可减少至 85%，则项目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102t/a，排放速率为 0.021kg/h。

综上所述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产排及治理情况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表 19 项目营运期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	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有组织	配料、混料	颗粒物	573.73	1.15	6.12	脉冲除尘器 1 台	5.73	0.011	0.055	15m 排气筒 DA001
	切削加工	颗粒物	0.0038	0.0076	0.03675	脉冲除尘器 1 台	0.00079	0.00159	0.007644	
	预烧、	颗粒	57.70	0.115	0.554	脉冲除尘	0.577	0.00115	0.005	15m 排气筒

		干式球磨	物				器 1 台				DA002
		高温烧结	颗粒物	6.58	0.000507	0.000122	低氮燃烧（燃烧器内自带）	6.58	0.000507	0.000122	
			SO ₂	20.54	0.000608	0.00146		20.54	0.000608	0.00146	
			NO _x	46.39	0.00528	0.01268		46.39	0.00528	0.01268	
		喷雾造粒	颗粒物	156.25	0.03125	1.5	旋风除尘（设备自带）+脉冲除尘器 1 台	0.00156	0.0031	0.015	
	无组织	配料、混料	颗粒物	/	0.127	0.612	封闭车间，定期清扫	/	0.021	0.102	无组织排放
		预烧、干式球磨	颗粒物	/	0.0128	0.062					
		切削加工	颗粒物	/	0.000128	0.00735					

1.3 排放口基本情况及排放标准

表 20 点源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类型	坐标		排放标准
						经度	纬度	
DA001	废气排放口	15	0.6	120	一般排放口	112.86626101	32.649140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DA002	2# 废气排放	15	0.4	50	一般排放口	112.86640450	32.6490564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06-2020 以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

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
炉窑的 B 级企业要求

表 21 面源基本情况一览表

编 号	名 称	面源中心坐标		面源 海拔 高度 /m	面源有 效排放 高度/m	年排 放小 时数/h	排 放 工 况	污染物排 放速率/ (kg/h)	排放标准
		X	Y						
M1	生 产 车 间	112.86668748	32.6491530	111	8	4800	正 常 工 况	0.0025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 准》 GB16297-1996

1.4 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确定本项目运行期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①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表 22 有组织废气监测情况

排气筒编 号	监测因 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级别	标准 值
DA001	颗粒物	1 次/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120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6-2010	表 6	70
DA002	颗粒物	1 次/季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 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涉炉窑 B 级	10
	SO ₂	1 次/季			100
	NO _x	1 次/季			200

②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表 23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四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 2 二级：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1.5 污染物非正常排放核算

表 24 污染物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配料、混料	除尘器失效	颗粒物	573.73	1.15	0.5	1	维修、更换滤袋等
预烧、干式球磨	除尘器失效	颗粒物	57.70	0.115	0.5	1	维修、更换滤袋等
切削加工	除尘器失效	颗粒物	0.0038	0.0076	0.5	1	维修、更换滤袋等
喷雾造粒	除尘器失效	颗粒物	156.25	0.03125	0.5	1	维修、更换滤袋等

1.6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配料、混料、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喷雾造粒采用脉冲除尘器器进行除尘处理，烧结工序采用清洁燃料液化气以及低氮燃烧+SCR 技术，均为排污许可中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

1.7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根据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PM₁₀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唐河县在相关政策的要求下，通过实施清新空气运动，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项目营运期在采取以上环保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小，排放的废气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06-2020）、《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炉窑的 B 级企业要求以及《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相关限值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2.1、废水产生情况分析

本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间劳动定员 20 人,厂区内不提供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厂区员工用水量以 22L/d•人计算,职工生活用水总量为 0.44m³/d,即 132m³/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52m³/d,即 105.6m³/a。项目生活废水水质为 COD300mg/L、SS300mg/L、BOD₅280mg/L、NH₃-N30mg/L。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2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

项目营运期废水产生、处理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废水处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量	污染物种类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处理能力	处理工艺	治理效率%	
职工生活	0.352m ³ /d (105.6m ³ /a)	COD	300	0.0317	2m ³ /d	化粪池	33.3	/
		NH ₃ -N	30	0.0032			/	
		BOD ₅	200	0.0211			25	
		SS	250	0.0264			52	

综上所述,项目的生活污水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对周围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3 噪声

3.1 产排污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干式球磨机、湿式球磨机、旋转压制机等,噪声值在 70-85dB(A)之间,主要噪声设备见下表。

表 31 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单位: dB (A)

序	设备名称	所在	数	单台设备噪	声源叠加值	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
---	------	----	---	-------	-------	------	------

号		位置	量	声值 dB (A)	dB (A)		声值 dB (A)
1	混料搅拌机	生产车间	2	75	78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58
2	干式球磨机		1	80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60
3	湿式球磨机		4	75	84.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64.5
4	旋转压制机		35	75	90.4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70.4
5	切削加工		15	80	91.7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71.7
6	包装设备		2	85	88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68

本项目运行时设备噪声经基础减振、房间隔声, 再经距离衰减后对厂界噪声贡献值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营运期高噪设备对四周厂界声环境贡献值 单位: dB(A)

预测点	设备	治理后源强 [dB(A)]	距厂界距离 (m)	贡献值 [dB(A)]	贡献值叠加值 [dB(A)]	标准值 [dB(A)]
东厂界	混料搅拌机	58	43	25.3	39.0	昼间≤65
	干式球磨机	60	47	26.6		
	湿式球磨机	64.5	54	29.9		
	旋转压制机	70.4	47	37.0		
	切削加工	71.7	43	39.0		
	包装设备	68	40	36.0		
北厂界	混料搅拌机	58	5	44.0	50.5	
	干式球磨机	60	5	46.0		
	湿式球磨机	64.5	5	50.5		
	旋转压制机	70.4	15	46.9		
	切削加工	71.7	15	48.2		

		包装设备	68	15	44.5														
西厂界		混料搅拌机	58	28	29.1	44.6													
		干式球磨机	60	24	32.4														
		湿式球磨机	64.5	20	38.5														
		旋转压制机	70.4	20	44.4														
		切削加工	71.7	24	44.1														
		包装设备	68	29	38.8														
南厂界		混料搅拌机	58	15	34.5	57.7													
		干式球磨机	60	15	36.5														
		湿式球磨机	64.5	15	41.0														
		旋转压制机	70.4	5	56.4														
		切削加工	71.7	5	57.7														
		包装设备	68	5	54.02														
由上表可知，通过采取降噪措施后，项目四厂界的昼间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的要求。综上所述，经降噪措施处理后的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3.2 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运行期噪声监测计划。 表 33 项目营运期噪声监测计划 <table><tr><th>检测类别</th><th>污染源</th><th>检测位置</th><th>监测项目</th><th>检测频次</th><th>执行标准</th></tr><tr><td>噪声</td><td>生产设备</td><td>厂界</td><td>噪声</td><td>1次/季度</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td></tr></table>								检测类别	污染源	检测位置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厂界	噪声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检测类别	污染源	检测位置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厂界	噪声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项目工作人员共 20 人，生活垃圾按人均 1.0kg/d 计，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0kg/d，即为 6t。本项目拟在厂区内设置环保型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采用分类袋装收集，并置于密闭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

(2) 清扫粉尘

由于项目颗粒较小在上料时为人工上料，易产生粉尘，该部位为二次密闭空间，产生的粉尘经二次阻挡后大部分落于地面，项目采用移动式吸尘设施对该部分地面进行吸尘，吸尘后的物料送至唐河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该部分产生的粉尘量为 0.578t/a。

(3) 化粪池污泥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根据项目废水产生量进行计算，营运期化粪池污泥产生量为 6.3t/a，污泥产生总量为 63t/a（含水率 90%）。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用抽粪车抽出运走。

(4) 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根据上文可知，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7.52t/a，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5) 废包装材料

项目原料消耗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塑桶和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5kg/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废塑料桶不在名录内，应归为一般固废。经集中收集后，定期由厂家回收。

(6) 边角料及残次品

类比其他同类项目，本项目边角料产生量约占原料量的 2%；残次品产生量约占原料量的 0.5%，则边角料产生量为 2t/a；残次品产生量为 0.5t/a。边角料及残次品经收集后送至干式球磨工序球磨后回用于生产。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可以得到有效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利用情况

固废产生环节	职工生活	化粪池	地面吸尘	除尘器	生产过程	生产过程
名称	生活垃圾	化粪池污泥	地面落尘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废包装材料	边角料及残次品
固废属性及代码	一般工业固废 900-999-99	一般工业固废 900-999-62	一般工业固废 900-999-66	一般工业固废 900-999-66	一般工业固废 900-999-99	一般工业固废 380-001-14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	/	/	/	/	/
物理性状	固体废物	半液态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环境危险性	/	/	/	/	/	/
年度产生量 (吨)	6	6.3	0.578	7.52	0.015	2.5
贮存方式	垃圾箱	由抽粪车直接运走	收集后送至唐河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卸料后直接送至混拌工序	固废暂存处	收集后送至球磨工序
利用及处置方式和去向	委托处置	委托处置	委托利用	自行利用	委托处置	自行利用
利用或处置量 (吨/年)	6	6.3	0.578	2.208	0.015	2.5
环境管理要求	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不得露天堆放，满足防风、防雨、防渗漏、防淋溶、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5 地下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仅产生生活污水。因此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地下水污染，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6 土壤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土壤污染，故不进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7 环境风险

7.1 风险物质及其分布情况

经比对《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C，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风险性生产单元为液化气储罐；涉及风险性物质主要是液化气。液化气主要成分及项目消耗和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项目风险物质储存情况一览表

风险物质	主要成分	年消耗量 t/a	厂区最大存储量 t	标准临界量	Q 值	存储位置
液化气	丙烷、丁烷	5	0.0028	10t	0.00028	生产车间中间南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为 $0.00028 < 1$ ，项目风险潜势为 I。

7.2 影响途径

液化气泄漏引起火灾燃烧，会产生 CO、SO₂、NO_x、颗粒物和微量的烃类等污染物，对局部环境空气质量会造成一定影响。储罐发生爆炸事故时，将事故点对工作人员与周围居民的生命安全造成威胁以及对建筑物造成损失。

7.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切实避免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应采取如下措施：

明火管制。液化气储存区禁止明火，需动火作业时必须得到安全负责人的批准，并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后才能进行；储存设备附近机制吸烟，禁止使用打火机等。

液化气泄漏时应急处理措施：立即根据地形等设置警戒区，禁止一切车辆和无关人员进入警戒区；立即在警戒区内停电、停火，灭绝一切火种；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堵漏或翻转容器，避免液体漏出，如管道破裂，可用堵漏器或卡箍发堵漏，随后可用高标号

速冻水泥覆盖暂时封堵；若各流程管线完好，可通过注水升浮法，见液化石油气界位抬高到泄漏部位以上；在安全距离可利用带架水枪以开花的形式和固定式喷雾水枪对准罐壁和泄漏点喷射，以降低温度和可燃气体的浓度；可用倍数泡沫或干粉覆盖泄漏的液相，减少液化气蒸发。

液化气火灾应急处置措施：1、因角阀漏气起火时，用湿布包住手，去关闭角阀即可，无法关闭的，则用灭火器扑救，然后迅速将钢瓶拎至空旷处排放，周围 50 米范围严禁烟火；2、钢瓶破口并引起火灾的用灭火器控制火势，用消防水对钢瓶进行降温，并视火情，对周围建筑、设备等进行喷水保护，周围放警戒线，及时向消防部门和站长报警。3、若火势较猛，气瓶瓶体变形、抖动，并且发出响声时，气瓶将要爆炸，人员必须立即撤至安全地带。4、火灾现场或其附近还有其他气瓶时，应立即将其挪到远处，防止被烘烤爆破。5、当事故现场火灾危及到人身烧伤，即紧急把伤者隔离火源，并把火扑灭，轻度烧伤可视包；扎处理，中、重度烧伤者马上送医院治疗，并进行医学观察。

8 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项目配料、混拌、预烧、干式球磨、切削加工以及液化气燃烧过程产生的废气均经过一根排气筒排放，SO₂ 排放量 0.00146t/a，NO_x 排放量 0.01268t/a。

则项目的废气总量指标为 SO₂：0.00146t/a，NO_x：0.01268t/a。

9 环保投资

本项目营运期各项污染因素经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能做到妥善处理，本项目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37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1 座，不小于 2m ³ ，）	1
2	废气	配料、混拌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10
		预烧、干式球磨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 1 根排气筒（DA002）排放	10
		高温烧结	液化气燃烧时采用低氮燃烧（设备自带），燃烧废气与预烧、喷雾造粒共用 1 根排气筒（DA002）排放	10

			<u>切削加工</u>	<u>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与配料混拌、预烧、干式球磨、高温烧结共用 1 根排气筒（DA001）排放</u>	<u>10</u>
			<u>喷雾造粒</u>	<u>经旋风除尘（设备自带）+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u>	<u>10</u>
			<u>无组织粉尘</u>	<u>生产车间进行全密闭处理，通道口安装卷帘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所有地面硬化；原料运输车辆采用苫布覆盖，禁止厂区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洒水、清扫</u>	<u>8</u>
	<u>3</u>	<u>噪声</u>	<u>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处理</u>		<u>3</u>
	<u>4</u>	<u>固废</u>	<u>生活垃圾</u>	<u>经垃圾箱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u>	<u>1</u>
			<u>化粪池污泥</u>	<u>由环卫部门用抽粪车抽出运走</u>	<u>5</u>
			<u>地面清扫粉尘</u>	<u>经收集后送至唐河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u>	<u>1</u>
			<u>除尘器粉尘</u>	<u>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u>	<u>3</u>
			<u>废包装材料</u>	<u>经集中收集后，定期由厂家回收</u>	<u>1</u>
			<u>边角料及残次品</u>	<u>经收集后送至球磨工序</u>	<u>1</u>
	<u>合计</u>				<u>74</u>

本次工程环保投资 74 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 9.25%。

10 环保验收

本次工程建设完成后全厂环保验收内容及指标见下表。

表 38 “三同时” 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防治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有组织排放	配料、混拌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有组织排放: 15m 高排气筒对应最大排放速率为 3.5kg/h, 排放浓度 12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06-2020 (颗粒物: 30mg/m ³ , SO ₂ : 200mg/m ³ , NO _x : 300mg/m ³)
		预烧、干式球磨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 (DA002) 排放	
		高温烧结	液化气燃烧时采用低氮燃烧 (设备自带), 燃烧废气与预烧、喷雾造粒共用 1 根排气筒 (DA002) 排放	
		切削加工	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与配料混拌、预烧、干式球磨、高温烧结	

			共用 1 根排气筒 (DA001) 排放	
		喷雾造粒	经旋风除尘 (设备自带) + 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2) 排放	
		无组织废气排放	生产车间进行全密闭处理, 通道口安装卷帘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 所有地面硬化; 原料运输车辆采用苫布覆盖, 禁止厂区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洒水、清扫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 容积 2m ³)	/
	噪声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 安装减振垫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不造成二次污染
			化粪池污泥	
		生产固废	地面清扫粉尘	
			除尘器粉尘	
			废包装材料	
			边角料及残次品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配料、混料	颗粒物	脉冲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切削加工	颗粒物	脉冲除尘器	
	DA002	预烧、干式球磨	颗粒物	脉冲除尘器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06-2020（颗粒物： 30mg/m ³ ，SO ₂ ：200mg/m ³ ， NO _x ：300mg/m ³ ）
		高温烧结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液化气燃烧器 自带低氮燃烧	
		喷雾造粒	颗粒物	旋风除尘（设备自带）+脉冲除尘	
	生产过程（无组织）		颗粒物	封闭车间，定期清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NH ₃ -N、 BOD ₅ 、 SS	化粪池	/
声环境	搅拌机等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垫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用抽粪车抽运走；除尘器粉尘、地面落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固废暂存处，定期由厂家回收；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送至唐河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对液化石油气储存间进行明火管制；液化石油气泄漏时及时进行堵漏等；发生火灾是及时进行灭火处理，对灭火产生的固废或废水及时处理处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综上所述，唐河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在认真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因素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从环保的角度分析，不存在制约本项目建设的环境问题，评价认为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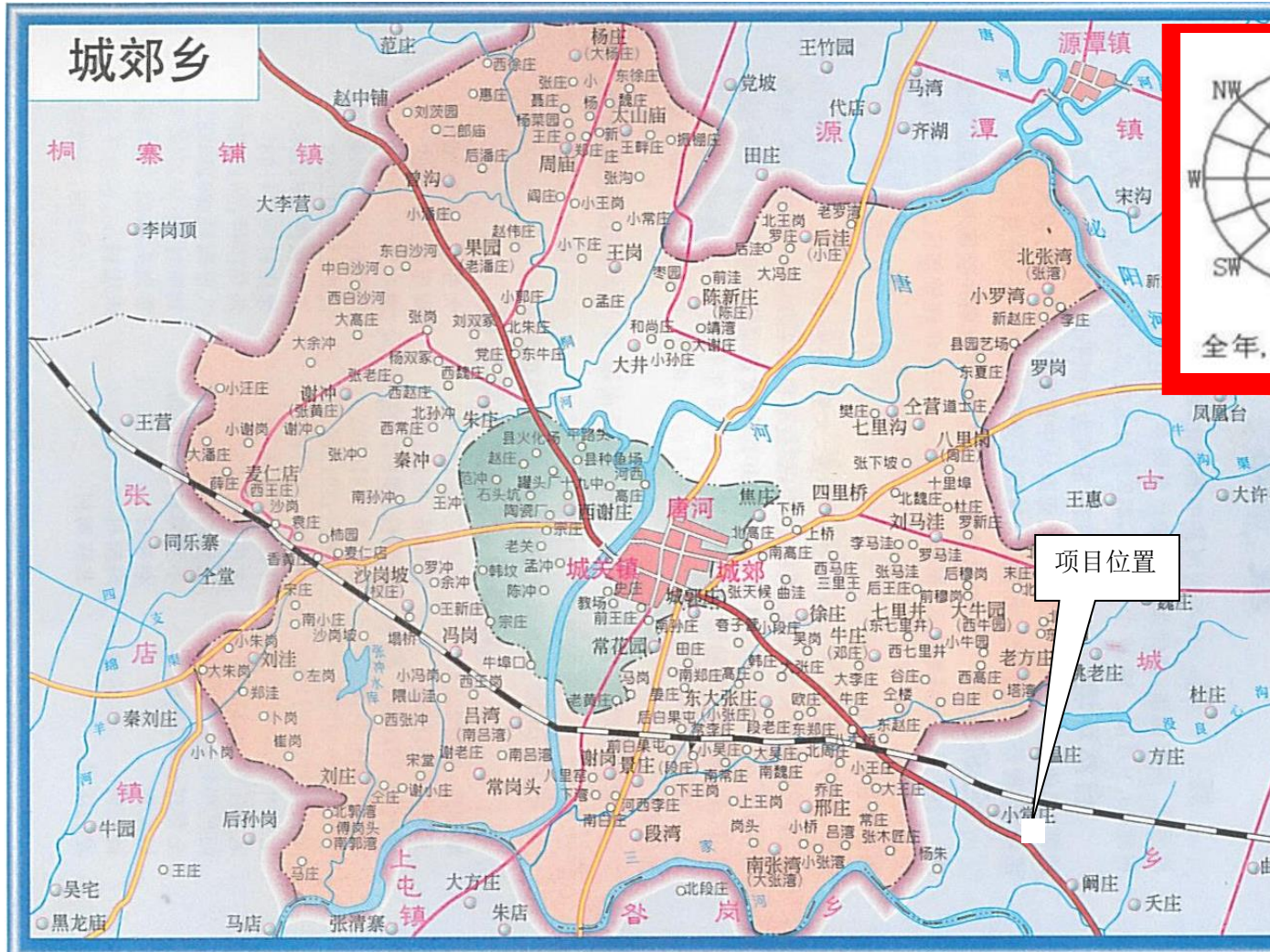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99t/a		0.199t/a	+0.199 t/a
	SO ₂				0.00146t/a		0.00146t/a	+0.001 46t/a
	NO _x				0.01268t/a		0.01268t/a	+0.012 68t/a
废水	COD							
	氨氮							
	SS							
	BOD ₅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6t/a		6t/a	+6t/a
	化粪池污泥				63t/a		63t/a	+63t/a
	地面落尘				0.578t/a		0.578t/a	+0.578 t/a

	除尘器粉尘				7.52t/a		7.52t/a	+7.52t/a
	废包装材料				0.015t/a		0.015t/a	+0.015t/a
	边角料及残次品				2.5t/a		2.5t/a	+2.5t/a
危险废物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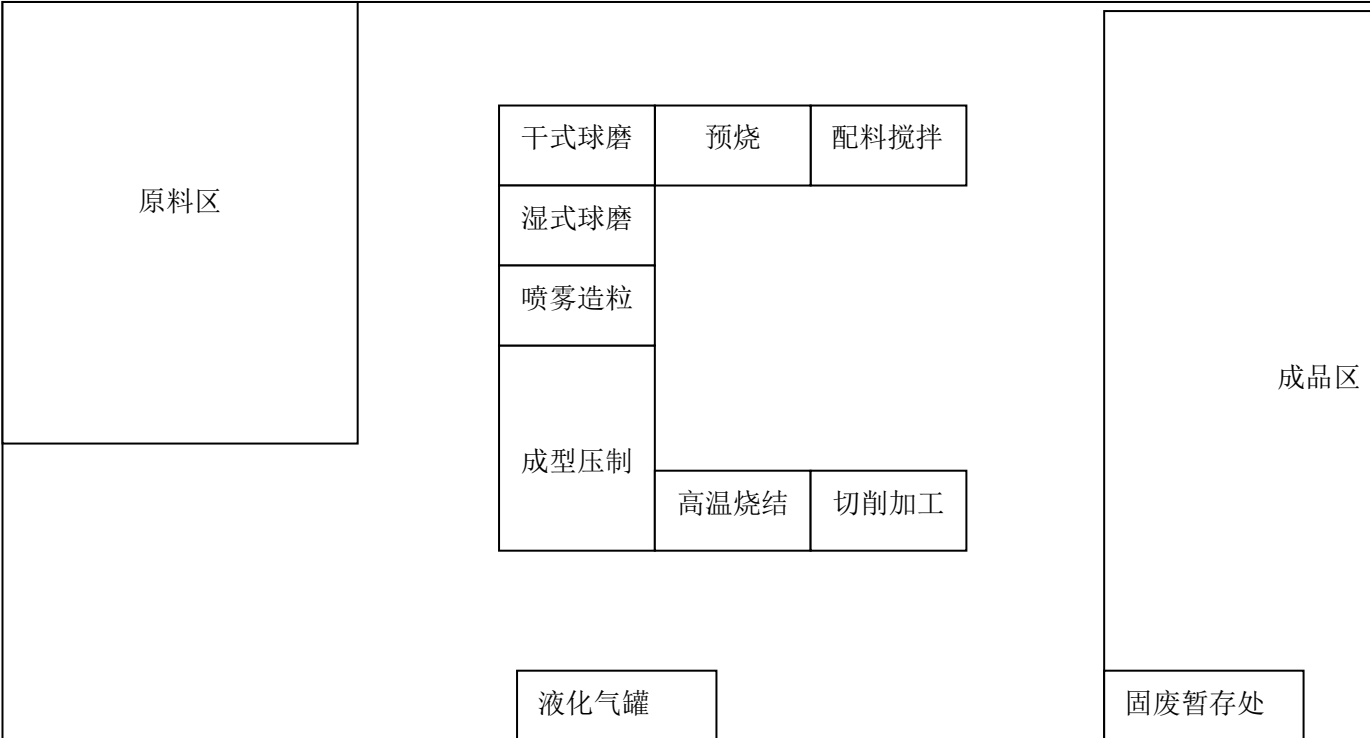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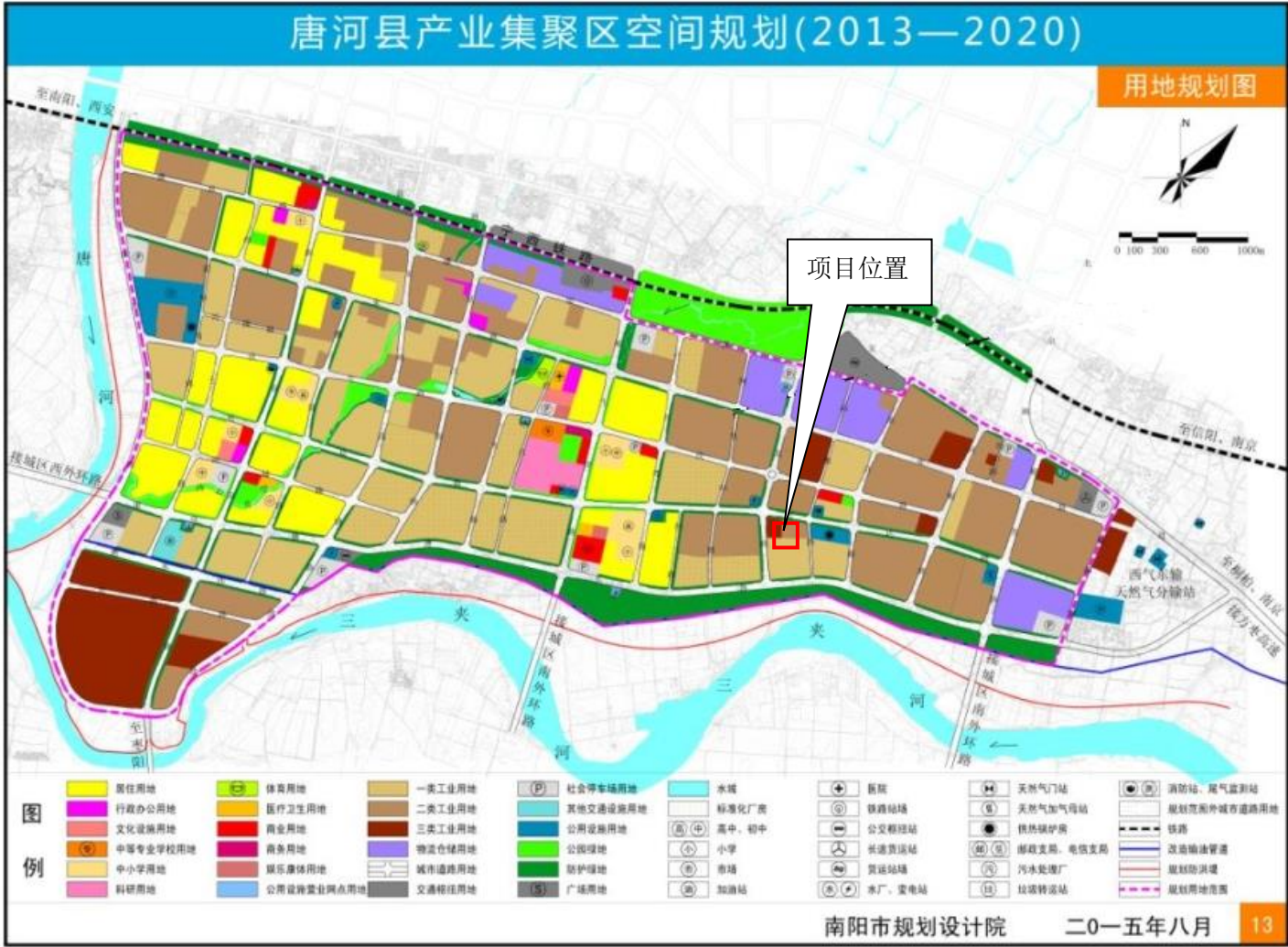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用地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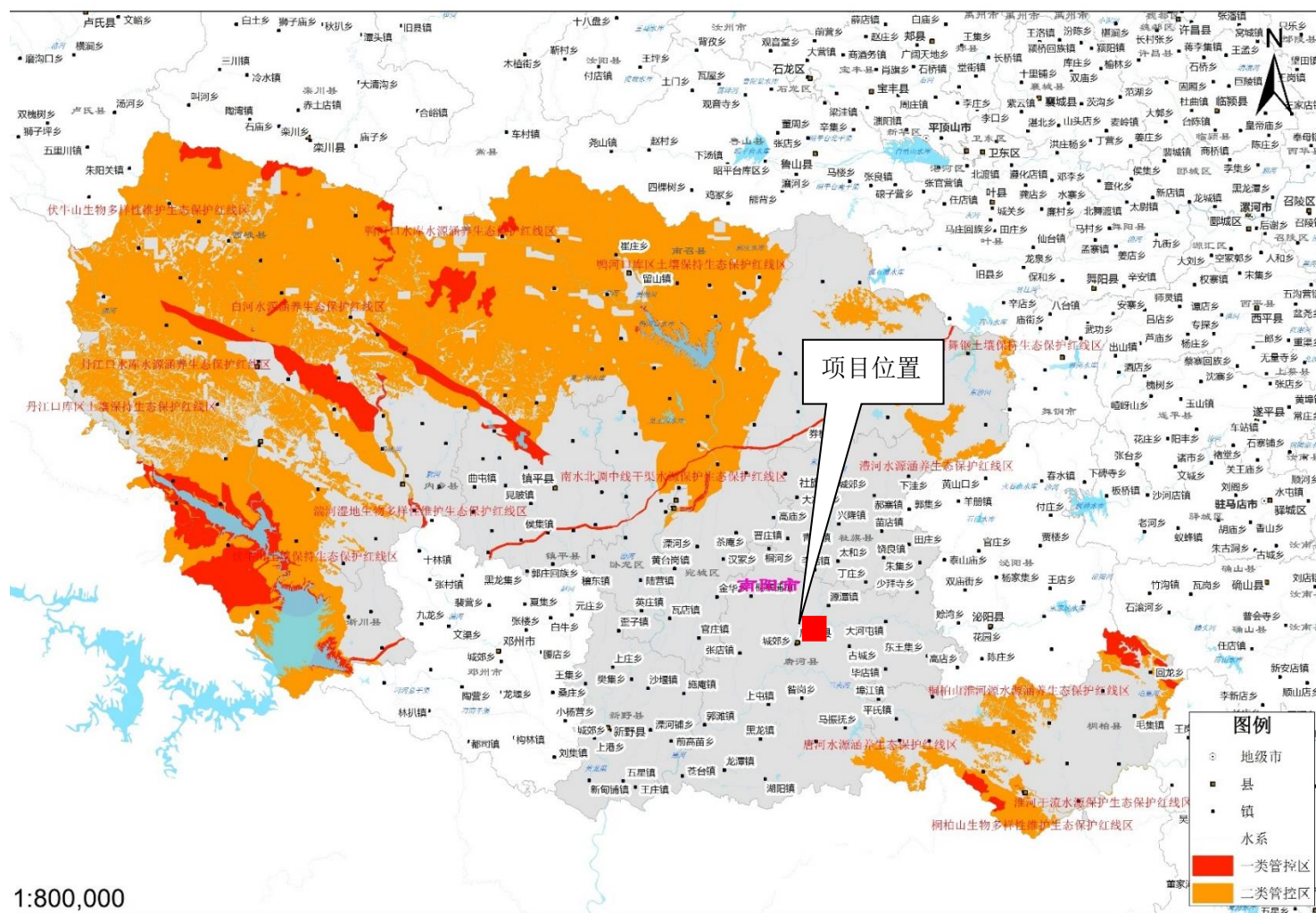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与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的位置关系

南阳市唐河县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图 6 南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附图 7 租赁厂房现状及周边



厂房现状 1



厂房现状 2



厂房东侧办公楼



厂房西侧



厂房南侧



厂房北侧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南通南信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以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启东县南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件芯片电子元器件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2 项目备案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109-411328-04-01-574625

项 目 名 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件芯片电子元件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MA9GE9922X

企业经济类型: 自然人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23号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租赁厂房2250平方。主要生产镁镍锌系列芯片用等电子元件, 年产1000万件。工艺流程: 各种粉料→配料→混拌→预烧→砂磨→喷雾造粒→成型压制→切削加工→高温烧结→检测→抽样测试→包装出货。主要设备: 混拌机、砂磨机、喷雾干燥塔、旋转成型压制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800万元

企业声明: 属于鼓励类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第二十八信息产业21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明

兹证明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达东路 23 号，使用唐河县银海鞋业标准化厂房一栋，办公楼一栋，生产制造、销售电子元件，符合主导产业，同意入驻。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9月13日

附件 4 厂房租赁合同

厂房租赁协议

甲方：唐河县银海鞋业有限公司

乙方：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公平、自愿、平等、合法的原则，甲方同意将位于工业区兴达东路 23 号银海鞋业院内西边车间一栋面积 2150 平方租赁给乙方使用。

一、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8 月 31 日止，合同期限为二年。

二、租房金额为 $2250 \times 6 = 13500 \times 12$ 个月 = 162000 元（大写：拾陆万贰仟元整）不含税。二年内不涨房租，第二年租期到期提早一个月内一次性交清下年房租，乙方如继续使用该房屋，有优先承租权，按市场情况相应调整租金。

三、甲方收乙方押金一万元，租期到后，场地手续交接办理完毕，甲方退回押金给乙方。

四、租期内乙方享有优先使用权，无转租权，如乙方中间不再租用，甲方不退房租。

五、乙方在租期内必须保证经营合法、合规，房屋主体、墙壁、门窗、其他设备完好无损。

六、租期内一切安全消防由乙方自行负责，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七、甲方负责水电、路畅通，水、电以实际用量为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现有变压器不够用，需重新安装变压器，甲方负责协调安装，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此合同一经签订，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唐河县银海鞋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唐河县宇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王岩



2021 年 09 月 01 日

附：户名：张令银 中信银行唐河支行

收款账号：6217 7311 0264 7852